

中共华中师范大学委员会 华中师范大学文件

华师党政字〔2024〕1号

关于印发《华中师范大学 2024 年工作要点》的 通 知

校内各单位：

《华中师范大学 2024 年工作要点》已经学校 2024 年 2 月 23 日第 4 次党委常委会会议讨论通过，现予以印发。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 附件：1. 华中师范大学 2024 年工作要点
2. 华中师范大学 2024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方案

中共华中师范大学委员会 华中师范大学
2024 年 2 月 29 日

附件 1

华中师范大学 2024 年工作要点

2024 年学校工作总体思路是：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以高质量完成巡视整改和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为工作主线，以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和学科建设水平为主攻方向，以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为关键抓手，以深化综合改革为发展动力，加快推动教育数字化转型，加快落实学校“十四五”规划和第十二次党代会战略部署，加快推进学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挺膺担当、积极作为，奋力谱写建设教师教育领先的世界一流大学新篇章，以更加优异的办学成绩向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献礼。

一、聚焦政治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

1. 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抓好理论武装，形成长效机制。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提高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把研究解决问题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持续办好“干部大讲堂”，推动领导干部上讲台常态化。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

深入研究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产出一批高质量代表性理论创新成果。持续推进融机制、融平台、融学科、融资源，完善校院两级华大融媒体系。

2. 对标争先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各项党建工作。召开全校组织工作会议，实施学校组织工作质量提升行动。强化院级党组织政治功能，严格规范基层党组织换届、党的组织生活、发展党员等工作。持续深化基层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力争入选 2-3 个全国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力争实现研究生党建“双百”支部的突破。建立干部成长档案，完善聘任制领导干部管理、干部选拔任用、干部校内“双向挂职”等相关制度，推动干部“之”字型成长。加强年轻干部育选管用，进一步优化中层干部队伍整体结构。加快推进二级单位行政班子换届。做好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及整改工作。扎实推进党校工作，实施党员理想信念强化计划、干部政治能力和履职能力提升计划，全面加强分层分类培训力度。加强离退休干部的党建工作，召开离退休工作会议，引导和发挥老同志“老有所为”的育人优势和作用。开展“我为老同志办实事”活动，建设老年人友好型校园。做好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引领工作，组织好“双月座谈会”“同心论坛”，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加快推进“统战之家”“智慧统战”建设。加强校院两级工会和教代会建设，开好第十届教代会第二次会议暨第十八届工代会第二次会议。优化

民主监督和民主管理，抓实提案督办“一对一”，办实问政咨询“面对面”。创新“关心关爱教职工身心健康”的活动内容与形式，开展助力青年教师成长的“一人一策”工程。

3. 驰而不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落实中央纪委三次全会、湖北省纪委三次全会、教育部从严治党大会精神，召开2024年全面从严治党大会暨警示教育大会。研究制定关于健全学校监督体系、加强各类监督主体贯通协同的实施办法，健全学校监督工作联席会议机制。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加强对师德师风、招生招考、继续教育、基建工程、招标采购、后勤管理、科研经费、基础教育合作办学、校办企业等重点领域的监督治理。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重点纠治违规吃喝问题和不担当、不作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深化“清廉华师”建设，深入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学习宣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启动对一批二级单位党组织的校内巡察，制定校党委关于加强巡察整改及成果运用的实施办法。支持纪检监察机构深化改革探索，提升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

4. 动真碰硬抓好巡视整改。落实教育部党组巡视反馈意见和要求，研究制定校党委巡视整改方案，“一校一策”突出问题整改。召开校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召开党委

常委会会议、校长办公会议、专题推进会、整改调度会等，严格对账销号，确保整改任务落地落细。落实巡视移交的立行立改事项，严肃认真开展巡视移交的问题线索和信访件的调查处置工作。强化巡视整改日常监督，对整改不力、敷衍应付等问题及时提醒纠偏、开展追责问责。推动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落地见效，推动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促进发展。定期向教育部党组报告巡视整改进展。

5. 坚定不移确保安全稳定。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健全讲座、论坛、报告会、社团等审批管理制度。提升网络意识形态治理能力，增强舆情监测、研判、预警、防范和处置能力。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及宣传教育工作。健全保密、食品、药品、财经、外事、实验室、基建、交通等校园安全综合管理体系。完善数字华师“情指行”一体化智慧安防平台建设，推动智慧消防建设。优化信访工作机制，全面提升新时代教育信访工作能力和水平。

二、聚焦立德树人，推动人才培养跨台阶上水平

6. 提升思想政治工作实效性。深入推进“时代新人铸魂工程”，落实好立德树人工程。实施心理健康促进行动，提高师生心理健康水平。加强全国重点马院、中组部全国党员教育培训示范基地、教育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共同体等建设。加强和改进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启动实施“辅导员育人

能力提升工程”，促进思想政治工作队伍育人能力提升。推进“智慧学工”“数字思政”优化升级。打造特色突出的思政育人品牌。推进“一站式”学生社区内涵式发展。加强团学组织建设，组织好“挑战杯”系列竞赛、校园调研大赛、校领导午餐会等。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国防教育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

7. 全面构建一流本科人才培养体系。做好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迎检工作。开展“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年”系列活动，办好第十届教学节。加强教学督导和课堂教学质量监控，严肃查处教学事故。开展专业监测及评估试点，持续推进专业认证和专业动态调整。加强基础学科、交叉学科、新兴学科专业建设。建好3个国家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基地。启动新一轮人才培养方案修订。严格教材选用管理，加强教材研究，探索组建教材研究院。加强通识课程建设。推进课程思政高质量建设，建设20门以上的课程思政示范课程。对接世界数字教育大会，选树15个左右教育教学典型应用案例，创新数字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应用模式。开展年度本科基层教学组织考核。组织好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等各类比赛及项目申报工作。强化大学生美育教育中心、体育教育中心对人才培养的支撑作用。开展科学教育专项行动，建设科学教育育人平台，支持高科学素养的师资培养。加强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高质量推动实践教育及创新创业教育，建设30个以上见习课程资源。

8. 改进和加强公费师范生教育。坚守师范为本特色，深入实施“强师计划”“优师计划”“国优计划”“师范教育协同提质计划”等国家战略。加强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严格师范生教师资格免试认定标准，提升师范生师范素养。开展师范生教学技能实训。推动学科教学论专兼职教师队伍建设。推进师范生“4+2”贯通培养改革。统筹加强公费师范生教育硕士管理。推进解决公费师范生教育硕士培养“堰塞湖”问题，提高毕业率和培养质量。建好国家教师发展协同创新实验基地。完善教育实习资源平台建设。办好办强附幼、附小和附中，召开附校工作会议，研究出台附校管理办法。

9. 全面推进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强化研究生分类培养。推动本研一体化贯通培养。进一步加强工程硕博专业学位点建设。深化导师评价改革，完善导师培训体系。做好新一轮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申报工作。做好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做好参与2020-2025年周期性合格评估40个学位授权点相关工作。编撰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和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加强质量监控，健全完善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

10. 推动招生就业提质增效。加强本科生优质生源基地建设。做好特殊类型招生考试改革工作。多措并举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严格规范研考自命题科目的命题和阅卷工作。完善就业与招

生培养联动机制。推进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和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就业数据监测和反馈，推进就业工作综合评价。加强学生生涯规划教育与就业指导。深入开展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推动“万企进校园计划”。落实就业困难学生“一生一策”精准帮扶。提高师范生就业质量和非师范生就业率。

三、聚焦“双一流”建设，构建完善特色优质发展格局

11. 全力以赴推进学科建设。召开全校学科建设大会，持续优化学科治理。抢抓“一流学科培优行动”实施机遇，全面深化第二轮“双一流”建设，筑牢一流学科新高峰。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建设，推动提档升级发展，拓展优势学科新高原。对照教育部学科交叉中心试点建设要求，探索设立学科交叉中心，打造学科增长新引擎。加强学科建设过程管理与绩效评价，完善“目标、任务、经费、绩效”相匹配的资源配置体系。修订学术委员会章程和学术委员会议事细则，完成各级学术委员会换届工作。

12. 着力提升科研创新能力。深化科教融汇，面向“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开展有组织科研。强化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建好绿色农药全国重点实验室，布局教育部前沿科学中心、集成攻关大平台，加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以及脑成像中心等科研实验室建设与管理。加强基础研究对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能力，统筹加大对优势基础学科的支持。2024 年国家自然科学基

金申报量力争突破 300 项，资助量突破 100 项。推进“教育领域扩大投资设备购置贷款”项目。完善大型实验仪器设备开放管理制度。修订科技成果转化办法，提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能力。健全国家级成果奖申报培育机制，争取在“三大奖”上有所突破。全年竞争性科研经费到账总量达到 3 亿元以上。

对标自主知识体系构建和咨政服务能力提升的要求，推进重大学术资源建设，推动话语体系建设。启动中青年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立项培育工作。启动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对标建设工作。进一步提升学报办刊质量。推进学术期刊（集刊）与学术会议一体化建设。加强具有重大学术影响力的代表性成果培育。加快推进区域国别研究院建设。紧密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加强产学研用结合，推动哲学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交叉融合，切实提升服务党和政府决策、服务企业行业发展的能力。

13. 统筹推进人才引育工作。坚持按需精准引才，举办“学术交流+海外招聘”和“头部高校行专场招聘”活动不少于 10 场。举办国际青年学者论坛。支持学院设立引才基金。全年引进专任教师不少于 130 人。精细做好人才计划申报和推荐工作，全年新增国家级人才不少于 10 人。推进实施“学者名师支持计划”，遴选博雅学者、桂子学者、桂子青年学者。完成 2023、2024 年度岗位聘用工作。举办产业教授聘用仪式暨产教融合论坛。推进校内联聘机制和跨学科联合攻关，促进优秀人才以团队方式承担

重大教学科研任务。制定高层次人才专项服务规范性举措。完善青年人才发展支持计划。组织好青年教师教学竞赛。加快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建设。加强管理服务类人才队伍建设。加强人事域“一张表”工程和智慧教工模块建设。

14. 强化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学习弘扬阐释教育家精神，将践行教育家精神融入师德师风建设全过程。坚持严字当头，严格师德考核，从严查处师德违规问题，全覆盖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设立师德师风监督投诉平台，畅通问题线索发现机制，明确师德失范行为分类处置程序。突出师德师风第一标准，严把教职工入口关。打造师德建设特色品牌，加强有校本和师范特色的师德教育资源开发。加强对高层次人才、海外归国教师、新入职青年教师的思想引领。持续开展“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工作。完善教师荣誉体系，办好第40个教师节庆祝活动。加强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建设，出台议事规则，强化联动协同。加强党委教师工作部建设，成立师德师风建设专家委员会。压实二级单位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

15. 深度开展国际及港澳台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加强与世界一流大学交流合作。高质量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开展联合培养及短期海外研修项目，拓展国际数字教育合作平台。新申报1项国家留学基金公派留学专项，力争申报1项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实施“未来教育家国际

联合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国际联合培养”“数字化教师国际研修”等项目。举办第七届“国家统一与民族复兴”研讨会。提升对港澳台交流水平。加大面向国际组织的人才培养。全面提升国际学生生源质量和教育质量。完善国际化评价考核指标体系。

16. 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主动对接和深度参与 2025 世界数字教育大会、湖北省教育数字化转型等重大行动。深入推进“数字华师”二期建设，重点打造数字化转型 10 大应用场景。持续优化数据中台建设，开展教育数字底座筑基行动、“AI+人才培养”提质赋能行动、“AI+科学研究”创新发展行动、“五个一工程”治理升级行动和“UGBS”开放合作行动等 5 大行动。实施校园网智能升级体验提升工程等 15 项工程，实现业务信息化管理全覆盖。开展数字化转型绩效评估，强化数字化转型综合保障。

四、聚焦现代化治理，推动形成高质量发展新空间

17. 优化学校内部治理结构。落实新修订的学校章程，推进依法治校，争创依法治校示范校。提高党委常委会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规范化科学化水平。出台发展规划管理办法，加强规划实施的监督、检查和评估，推进“十四五”规划及专项规划重点任务落实。清理和规范校内议事协调机构。建设机关作风投诉与督办平台。加强总值班室规范化建设，推进落实“接诉即办”机制。聚焦风险领域，加强内部审计，强化审计结果运用。深入推进全

面预算绩效管理，严格落实党中央“要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18. 深入推进学校综合改革。大力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推动落实 2024 年改革任务清单。扎实推进人事人才综合改革，召开全校教师工作大会，推动人才引进、岗位聘用、成果奖励、考核评价、薪酬分配等方面的改革落地。稳步推进二级单位目标管理体制变革，制定目标任务书，实行差异化个性化考核评价。积极推进后勤综合改革，理顺体制、盘活资源、激发活力、提升水平。推动开展机构改革，优化党政机关、直附属单位职能，合理设置二级院、部、所、中心。

19. 提升社会合作和资金筹措能力。落实好教育服务乡村振兴和对口支援西部高校工作。巩固实施县中托管工作。推动各级各类合作协议落实落地。强化对合作办学品牌的维护，依法捍卫学校合法权益。成立 5 个及以上各类校友会，推进学院校友会建设。推进大学生创业中心（文化街地块）、北门博雅科技大厦等项目建设。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学校经营性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资产公司全口径上交学校收入不低于 1200 万元，出版社上交学校利润不低于 400 万元。力争基础教育合作办学收入超过 1.1 亿元，各类培训收入超过 1 亿元，教育基金会捐赠协议金额新增 1 亿元。2024 年学校全口径收入力争达到 30 亿元。

20. 改善办学条件。推进元宝山学生公寓二期、理科实验综

合楼、教职工活动之家（校友之家）、南湖训练馆和学子餐厅、六号楼改扩建等基建项目。推进东南门危旧房合作化改造。实施北门科技孵化器综合楼、满江红大楼、校内周转房、国际文化园区运动场、博物馆南侧景观、东区道路及学生宿舍改造等 14 项大型修缮项目。有效化解学生宿舍不足的矛盾。科学谋划新校区建设。启动校园规划修编工作。建好南湖健康驿站。推进数字档案馆建设。推动图书馆整体升级改造和博物馆验收定级。加快建设章开沅人文馆并力争开馆。

华中师范大学 2024 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方案

任务领域	主要目标	具体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
一、聚焦政治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	1. 坚持不懈用党的创新理论凝心铸魂	(1) 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抓好理论武装，形成长效机制。	组织部
		(2)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提高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质量，把研究解决问题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	宣传部
		(3) 持续办好“干部大讲堂”，推动领导干部上讲台常态化。	组织部
		(4) 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三进”。	宣传部
		(5) 深入研究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产出一批高质量代表性理论创新成果。	社科处
		(6) 持续推进融机制、融平台、融学科、融资源，完善校院两级华大融媒体系。	宣传部
	2. 对标争先提升党建工作质量	(7) 坚持以党的政治建设统领各项党建工作。	组织部
		(8) 召开全校组织工作会议，实施学校组织工作质量提升行动。	组织部
		(9) 强化院级党组织政治功能，严格规范基层党组织换届、党的组织生活、发展党员等工作。	组织部
		(10) 持续深化基层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力争入选 2-3 个全国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力争实现研究生党建“双百”支部的突破。	组织部
		(11) 建立干部成长档案，完善聘任制领导干部管理、干部选拔任用、干部校内“双向挂职”等相关制度，推动干部“之”字型成长。	组织部
		(12) 加强年轻干部育选管用，进一步优化中层干部队伍整体结构。	组织部
		(13) 加快推进二级单位行政班子换届。	组织部
		(14) 做好领导干部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及整改工作。	审计处
		(15) 扎实推进党校工作，实施党员理想信念强化计划、干部政治能力和履职能力提升计划，全面加强分层分类培训力度。	组织部
		(16) 加强离退休干部的党建工作，召开离退休工作会议，引导和发挥老同志“老有所为”的育人优势和作用。	离退休处
		(17) 开展“我为老同志办实事”活动，建设老年人友好型校园。	离退休处
		(18) 做好党外知识分子思想政治引领工作，组织好“双月座谈会”“同心论坛”，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	统战部
		(19) 加快推进“统战之家”“智慧统战”建设。	统战部
		(20) 加强校院两级工会和教代会建设，开好第十届教代会第二次会议暨第十八届工代会第二次会议。	校工会
		(21) 优化民主监督和民主管理，抓实提案督办“一对一”，办实问政咨询“面对面”。	校工会
		(22) 创新“关心关爱教职工身心健康”的活动内容与形式，开展助力青年教师成长的“一人一策”工程。	校工会

任务领域	主要目标	具体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
一、聚焦政治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走深走实	3. 驰而不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23）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落实中央纪委三次全会、湖北省纪委三次全会、教育部从严治党大会精神，召开 2024 年全面从严治党大会暨警示教育大会。	纪委办
		（24）研究制定关于健全学校监督体系、加强各类监督主体贯通协同的实施办法，健全学校监督工作联席会议机制。	纪委办
		（25）坚持严的主基调不动摇，加强对师德师风、招生招考、继续教育、建设工程、招标采购、后勤管理、科研经费、基础教育合作办学、校办企业等重点领域的监督治理。	纪委办
		（26）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重点纠治违规吃喝问题和不担当、不作为等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纪委办
		（27）深化“清廉华师”建设，深入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推动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学习宣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纪委办
		（28）启动对一批二级单位党组织的校内巡察，制定校党委关于加强巡察整改及成果运用的实施办法。	巡察办
		（29）支持纪检监察机构深化改革探索，提升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水平。	纪委办
	4. 动真碰硬抓好巡视整改	（30）落实教育部党组巡视反馈意见和要求，研究制定校党委巡视整改方案，“一校一策”突出重点问题整改。	学校办
		（31）召开校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	组织部
		（32）召开党委常委会会议、校长办公会议、专题推进会、整改调度会等，严格对账销号，确保整改任务落地落细。	学校办
		（33）落实巡视移交的立行立改事项，严肃认真开展巡视移交的问题线索和信访件的调查处置工作。	纪委办
		（34）强化巡视整改日常监督，对整改不力、敷衍应付等问题及时提醒纠偏、开展追责问责。	纪委办
		（35）推动巡视整改和成果运用落地见效，推动深化改革、完善制度、促进发展。	学校办
		（36）定期向教育部党组报告巡视整改进展。	学校办
	5. 坚定不移确保安全稳定	（37）压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健全讲座、论坛、报告会、社团等审批管理制度。	宣传部
		（38）提升网络意识形态治理能力，增强舆情监测、研判、预警、防范和处置能力。	宣传部
		（39）加强网络安全防护及宣传教育工作。	信息化办
		（40）健全保密、食品、药品、财经、外事、实验室、基建、交通等校园安全综合管理体系。	学校办
		（41）完善数字华师“情指行”一体化智慧安防平台建设，推动智慧消防建设。	保卫处
		（42）优化信访工作机制，全面提升新时代教育信访工作能力和水平。	学校办
二、聚焦立德树人，推动人才培养跨台阶上水平	6. 提升思想政治工作实效性	（43）深入推进“时代新人铸魂工程”，落实好立德树人工程。	宣传部
		（44）实施心理健康促进行动，提高师生心理健康水平。	学工部
		（45）加强全国重点马院、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共同体等建设。	马克思主义学院
		（46）加强中组部全国党员教育培训示范基地建设。	培训中心
		（47）加强教育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创新发展中心建设。	组织部
		（48）加强高校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培训研修中心建设。	学工部

任务领域	主要目标	具体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
二、 聚焦 立德树人， 推动人才 培养跨台 阶上水平	6. 提升思 想政治工 作实效性	（49）加强和改进辅导员班主任队伍建设，启动实施“辅导员育人能力提升工程”，促进思想政治工作队伍育人能力提升。	学工部
		（50）推进“智慧学工”“数字思政”优化升级。	学工部
		（51）打造特色突出的思政育人品牌。	学工部
		（52）推进“一站式”学生社区内涵式发展。	学工部
		（53）加强团学组织建设，组织好“挑战杯”系列竞赛、校园调研大赛、校领导午餐会等。	校团委
		（54）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国防教育和民族团结进步教育。	学工部
	7. 全面构 建一流本 科人才培 养体系	（55）做好新一轮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迎检工作。	本科生院
		（56）开展“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年”系列活动，办好第十届教学节。	本科生院
		（57）加强教学督导和课堂教学质量监控，严肃查处教学事故。	本科生院
		（58）开展专业监测及评估试点，持续推进专业认证和专业动态调整。	本科生院
		（59）加强基础学科、交叉学科、新兴学科专业建设。	本科生院
		（60）建好3个国家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计划2.0基地。	本科生院
		（61）启动新一轮人才培养方案修订。	本科生院
		（62）严格教材选用管理，加强教材研究，探索组建教材研究院。	本科生院
		（63）加强通识课程建设。	本科生院
		（64）推进课程思政高质量建设，建设20门以上的课程思政示范课程。	本科生院
		（65）对接世界数字教育大会，选树15个左右教育教学典型应用案例，创新数字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应用模式。	本科生院
		（66）开展年度本科基层教学组织考核。	本科生院
		（67）组织好全国高校教师教学创新大赛等各类比赛及项目申报工作。	本科生院
		（68）强化大学生美育教育中心、体育教育中心对人才培养的支撑作用。	本科生院
		（69）开展科学教育专项行动，建设科学教育育人平台，支持高科学素养的师资培养。	本科生院
		（70）加强实验教学示范中心建设。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71）高质量推动实践教学及创新创业教育，建设30个以上见习课程资源。	本科生院
	8. 改进和 加强公费 师范生教 育	（72）坚守师范为本特色，深入实施“优师计划”。	本科生院
		（73）深入实施“强师计划”。	发展规划处
		（74）深入实施“国优计划”。	研究生院
		（75）深入实施“师范教育协同提质计划”。	合作处
		（76）加强师范生教育教学能力考核，严格师范生教师资格免试认定标准，提升师范生师范素养。	教师教育学院
		（77）开展师范生教学技能实训。	教师教育学院

任务领域	主要目标	具体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
二、 聚焦立德树人，推动人才培养跨台阶上水平	8. 改进和加强公费师范生教育	（78）推动学科教学论专兼职教师队伍建设。	人事部
		（79）推进师范生“4+2”贯通培养改革。	本科生院
		（80）统筹加强公费师范生教育硕士管理。	研究生院
		（81）推进解决公费师范生教育硕士培养“堰塞湖”问题，提高毕业率和培养质量。	研究生院
		（82）建好国家教师发展协同创新实验基地。	教师教育学院
		（83）完善教育实习资源平台建设。	本科生院
		（84）办好办强附幼、附小和附中，召开附校工作会议，研究出台附校管理办法。	合作处
	9. 全面推进研究生培养模式改革	（85）全面修订人才培养方案，强化研究生分类培养。	研究生院
		（86）推动本研一体化贯通培养。	本科生院
		（87）进一步加强工程硕博士专业学位点建设。	研究生院
		（88）深化导师评价改革，完善导师培训体系。	研究生院
		（89）做好新一轮博士、硕士学位授权点申报工作。	研究生院
		（90）做好博士、硕士学位授权学科和专业学位授权类别动态调整。	研究生院
		（91）做好参与2020-2025年周期性合格评估40个学位授权点相关工作。	研究生院
		（92）编撰研究生教育发展质量年度报告和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研究生院
		（93）加强质量监控，健全完善研究生教育质量保障体系。	研究生院
	10. 推动招生就业提质增效	（94）加强本科生优质生源基地建设。	本科生院
		（95）做好特殊类型招生考试改革工作。	本科生院
		（96）多措并举提高研究生生源质量。	研究生院
		（97）严格规范研考自命题科目的命题和阅卷工作。	研究生院
		（98）完善就业与招生培养联动机制。	学工部
		（99）推进学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和服务体系建设。	学工部
		（100）加强就业数据监测和反馈，推进就业工作综合评价。	学工部
		（101）加强学生生涯规划教育与就业指导。	学工部
		（102）深入开展书记校长“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推动“万企进校园计划”。	学工部
		（103）落实就业困难学生“一生一策”精准帮扶。	学工部
		（104）提高师范生就业质量和非师范生就业率。	学工部

任务领域	主要目标	具体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
三、聚焦“双一流”建设，构建完善特色优质发展格局	11. 全力以赴推进学科建设	（105）召开全校学科建设大会，持续优化学科治理。	发展规划处
		（106）抢抓“一流学科培优行动”实施机遇，全面深化第二轮“双一流”建设，筑牢一流学科新高峰。	发展规划处
		（107）加强基础学科、新兴学科和交叉学科建设，推动提档升级发展，拓展优势学科新高原。	发展规划处
		（108）对照教育部学科交叉中心试点建设要求，探索设立学科交叉中心，打造学科增长新引擎。	发展规划处
		（109）加强学科建设过程管理与绩效评价，完善“目标、任务、经费、绩效”相匹配的资源配置体系。	发展规划处
		（110）修订学术委员会章程和学术委员会议事细则，完成各级学术委员会换届工作。	发展规划处
	12. 着力提升科研创新能力	（111）深化科教融汇，面向“卡脖子”关键核心技术开展有组织科研。	科技处
		（112）强化战略科技力量建设，建好绿色农药全国重点实验室，布局教育部前沿科学中心、集成攻关大平台，加强教育部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以及脑成像中心等科研实验室建设与管理。	科技处
		（113）加强基础研究对接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能力，统筹加大对优势基础学科的支持。	科技处
		（114）2024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申报量力争突破300项，资助量突破100项。	科技处
		（115）推进“教育领域扩大投资设备购置贷款”项目。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116）完善大型实验仪器设备开放管理制度。	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
		（117）修订科技成果转化办法，提升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能力。	科技处
		（118）健全国家级成果奖申报培育机制，争取在“三大奖”上有所突破。	科技处
		（119）全年竞争性科研经费到账总量达到3亿元以上。	科技处 社科处
		（120）对标自主知识体系构建和咨政服务能力提升的要求，推进重大学术资源建设，推动话语体系建设。	社科处
		（121）启动中青年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团队立项培育工作。	社科处
		（122）启动哲学社会科学实验室对标建设工作。	社科处
		（123）进一步提升学报办刊质量。	学报编辑部
		（124）推进学术期刊（集刊）与学术会议一体化建设。	社科处
		（125）加强具有重大学术影响力的代表性成果培育。	科技处 社科处
		（126）加快推进区域国别研究院建设。	发展规划处
		（127）紧密围绕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加强产学研用结合，推动哲学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交叉融合，切实提升服务党和政府决策、服务企业行业发展的能力。	社科处 科技处

任务领域	主要目标	具体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
三、聚焦“双一流”建设，构建完善特色优质发展格局	13. 统筹推进人才引育工作	(128) 坚持按需精准引才，举办“学术交流+海外招聘”和“头部高校行专场招聘”活动不少于10场。	人事部
		(129) 举办国际青年学者论坛。	人事部
		(130) 支持学院设立引才基金。	人事部
		(131) 全年引进专任教师不少于130人。	人事部
		(132) 精细做好人才计划申报和推荐工作，全年新增国家级人才不少于10人。	人事部
		(133) 推进实施“学者名师支持计划”，遴选博雅学者、桂子学者、桂子青年学者。	人事部
		(134) 完成2023、2024年度岗位聘用工作。	人事部
		(135) 举办产业教授聘用仪式暨产教融合论坛。	人事部
		(136) 推进校内联聘机制和跨学科联合攻关，促进优秀人才以团队方式承担重大教学科研任务。	人事部
		(137) 制定高层次人才专项服务规范性举措。	人事部
		(138) 完善青年人才发展支持计划。	人事部
		(139) 组织好青年教师教学竞赛。	校工会
		(140) 加快职业教育“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建设。	培训中心
		(141) 加强管理服务类人才队伍建设。	人事部
		(142) 加强人事域“一张表”工程和智慧教工模块建设。	人事部
	14. 强化教师思想政治和师德师风建设	(143) 学习弘扬阐释教育家精神，将践行教育家精神融入师德师风建设全过程。	人事部
		(144) 坚持严字当头，严格师德考核，从严查处师德违规问题，全覆盖开展师德师风警示教育。	人事部
		(145) 设立师德师风监督投诉平台，畅通问题线索发现机制，明确师德失范行为分类处置程序。	人事部
		(146) 突出师德师风第一标准，严把教职工入口关。	人事部
		(147) 打造师德建设特色品牌，加强有校本和师范特色的师德教育资源开发。	人事部
		(148) 加强对高层次人才、海外归国教师、新入职青年教师的思想引领。	人事部
		(149) 持续开展“全国高校黄大年式教师团队”创建工作。	人事部
		(150) 完善教师荣誉体系，办好第40个教师节庆祝活动。	人事部
		(151) 加强党委教师工作委员会建设，出台议事规则，强化联动协同。	人事部
		(152) 加强党委教师工作部建设，成立师德师风建设专家委员会。	人事部
		(153) 压实二级单位师德师风建设主体责任。	人事部
	15. 深度开展国际及港澳台交流合作	(154) 积极参与国际大科学计划和大科学工程，加强与世界一流大学交流合作。	国际处 (港澳台办)
		(155) 高质量推进共建“一带一路”教育行动，开展联合培养及短期海外研修项目，拓展国际数字教育合作平台。	国际处 (港澳台办)

任务领域	主要目标	具体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
三、聚焦“双一流”建设，构建完善特色优质发展格局	15. 深度开展国际及港澳台交流合作	（156）新申报1项国家留学基金公派留学专项，力争申报1项中外合作办学项目。	国际处 （港澳台办）
		（157）实施“未来教育家国际联合培养”“拔尖创新人才国际联合培养”“数字化教师国际研修”等项目。	国际处 （港澳台办）
		（158）举办第七届“国家统一与民族复兴”研讨会。	国际处 （港澳台办）
		（159）提升对港澳台交流水平。	国际处 （港澳台办）
		（160）加大面向国际组织的人才培养。	学工部
		（161）全面提升国际学生生源质量和教育质量。	国际文化交流学院
		（162）完善国际化评价考核指标体系。	国际处 （港澳台办）
	16. 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	（163）主动对接和深度参与2025世界数字教育大会、湖北省教育数字化转型等重大行动。	信息化办
		（164）深入推进“数字华师”二期建设，重点打造数字化转型10大应用场景。	信息化办
		（165）持续优化数据中台建设，开展教育数字底座筑基行动、“AI+人才培养”提质赋能行动、“AI+科学研究”创新发展行动、“五个一工程”治理升级行动和“UGBS”开放合作行动等5大行动。	信息化办
		（166）实施校园网智能升级体验提升工程等15项工程，实现业务信息化管理全覆盖。	信息化办
		（167）开展数字化转型绩效评估，强化数字化转型综合保障。	信息化办
四、聚焦现代化治理，推动形成高质量发展新空间	17. 优化学校内部治理结构	（168）落实新修订的学校章程，推进依法治校，争创依法治校示范校。	学校办
		（169）提高党委常委会会议和校长办公会议规范化科学化水平。	学校办
		（170）出台发展规划管理办法，加强规划实施的监督、检查和评估，推进“十四五”规划及专项规划重点任务落实。	发展规划处
		（171）清理和规范校内议事协调机构。	发展规划处
		（172）建设机关作风投诉与督办平台。	机关党委
		（173）加强总值班室规范化建设，推进落实“接诉即办”机制。	学校办
		（174）聚焦风险领域，加强内部审计，强化审计结果运用。	审计处
		（175）深入推进全面预算绩效管理，严格落实党中央“要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严控一般性支出，提高经费使用效益。	财务处
	18. 深入推进学校综合改革	（176）大力深化教育评价改革，推动落实2024年改革任务清单。	发展规划处
		（177）扎实推进人事人才综合改革，召开全校教师工作大会，推动人才引进、岗位聘用、成果奖励、考核评价、薪酬分配等方面的改革落地。	人事部

任务领域	主要目标	具体工作任务	牵头单位
四、聚焦现代化治理，推动形成高质量发展新空间	18. 深入推进学校综合改革	（178）稳步推进二级单位目标管理体制改革，制定目标任务书，实行差异化个性化考核评价。	人事部
		（179）积极推进后勤综合改革，理顺体制、盘活资源、激发活力、提升水平。	发展规划处
		（180）推动开展机构改革，优化党政机关、直附属单位职能，合理设置二级院、部、所、中心。	发展规划处
	19. 提升社会合作和资金筹措能力	（181）落实好教育服务乡村振兴和对口支援西部高校工作。	合作处
		（182）巩固实施县中托管工作。	合作处
		（183）推动各级各类合作协议落实落地。	合作处
		（184）强化对合作办学品牌的维护，依法捍卫学校合法权益。	合作处
		（185）成立 5 个及以上各类校友会，推进学院校友会建设。	校友办
		（186）推进大学生创业中心（文化街地块）建设。	资产公司
		（187）推进北门博雅科技大厦建设。	基建处
		（188）健全现代企业制度，实现学校经营性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国资处
		（189）资产公司全口径上交学校收入不低于 1200 万元。	资产公司
		（190）出版社上交学校利润不低于 400 万元。	出版社
		（191）力争基础教育合作办学收入超过 1.1 亿元，各类培训收入超过 1 亿元。	合作处
		（192）力争教育基金会捐赠协议金额新增 1 亿元。	校友办
		（193）2024 年学校全口径收入力争达到 30 亿元。	财务处
	20. 改善办学条件	（194）推进元宝山学生公寓二期、理科实验综合楼、教职工活动之家（校友之家）、南湖训练馆和学子餐厅、六号楼改扩建等基建项目。	基建处
		（195）推进东南门危旧房合作化改造。	基建处
		（196）推进东区 1 栋、东区 9 栋、东区 12 栋、南湖 11 栋、元宝山 1 栋等学生宿舍和管理学院楼（原干训楼）、孵化科技综合楼、满江红大楼、国际文化园区运动场地的维修改造，推进校园垃圾分类处理、东区道路和校内周转房等的改造，推进博物馆南侧地块环境综合治理以及元宝山北坡步道和杉树林环境治理。	基建处
		（197）有效化解学生宿舍不足的矛盾。	后保部
		（198）科学谋划新校区建设。	新校区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199）启动校园规划修编工作。	基建处
		（200）建好南湖健康驿站。	校医院
		（201）推进数字档案馆建设。	档案馆
		（202）推动图书馆整体升级改造和博物馆验收定级。	图书馆
		（203）加快建设章开沅人文馆并力争开馆。	图书馆